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5月22日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7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13）。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5月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继东先生提交的《关于增加2016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本次股东大会增加审议《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董事刘云先生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董事会辞去董事职务，现提名杨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一致。公司监事姜润先生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监事会辞去监事职务，现提名薛晓柏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一致。

经公司董事会审查，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继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536.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7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继东先生提出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临时提案的内容和提案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

司董事会作为召集人，同意将该提案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补选非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除增加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21日15:00至2017年5月22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15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7年5月15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沈阳市东陵区泗水街68号，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如下：

- 1、《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公司拟选举杨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一致。杨强先生，1984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物制剂专业，博士学位。杨强先生2012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研发中心工艺研究室主任。截至本公告日，杨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杨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公司拟选举薛晓柏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一致。薛晓柏女士，1982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剂学专业，硕士学位。2009年7月加入公司，历任质量控制部部长助理、质量部部长助理、质量保证部部长等职，现任公司质量管理部长兼质量授权人。截至本公告日，薛晓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薛晓柏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上述议案一至议案六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4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议案七、议案八系股东增加的临时提案，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上述议案均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无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表1为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传真或信函须在2017年5月16日15: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邮寄地址：辽宁省沈阳市东陵区泗水街68号，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编：110163。

2、登记时间：

2017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登记地点：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张少尧、王朔

电话号码：024-88026009

传真号码：024-88026008

电子邮箱：stock@sinqi.com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4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17年5月22日在辽宁省沈阳市东陵区泗水街6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的沈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本单位（本人）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自委托签署日起至2016度股东大会闭会时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			

特此授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字（盖章）：

附件二：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 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码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7 年5 月16日 15:00 之前以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送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573
2. 投票简称：兴齐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17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21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